

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5台套粉末冶金
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

(公示本)

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1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
2.2 公示方式	3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4
3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
3.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5
3.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6
4 其他	6
5 诚信承诺	6
6 附件	6

1 概述

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投资 600 万元租赁扬州易立发科技有限公司空置厂房（占地面积为 4536m²）作为生产和办公厂房，新建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 台套粉末冶金设备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粉末冶金设备 15 台套的能力。

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阶段，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通过在项目环境影响过程中开展公众参与调查，以收集相关区域公众对项目建设的认识、态度和要求，从而在环境影响评价中能够全面综合考虑公众的意见，吸收有益的建议，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趋完善与合理，制定的环保措施更符合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从而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中相关规定，本项目公示内容如下：

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

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 台套粉末冶金设备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投资 600 万元租赁扬州易立发科技有限公司空置厂房（占地面积为 4536m²）作为生产和办公厂房，新建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 台套粉末冶金设备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粉末冶金设备 15 台套的能力。

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5 台套粉末冶金设备项目

建设地点：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施桥镇牌楼路 1 号（租赁扬州易立发科技有限公司空置厂房）

建设单位：扬州伟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600 万元人民币

建设内容：粉建设粉末冶金设备生产线，包括末冶金用烧结炉、铜基炉、黑化炉、AX 氨分解炉、RX 生成炉、成型机、加工机、配件、冷却带，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粉末冶金设备 15 台套的能力。

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机构及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南京亘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方式：0514-82860198

E-mail: 3231570646@qq.com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工作程序：接受委托→现状调查→资料收集→公众参与调查→现状监测→报告书编制→评审审批

工作内容：严格执行国家现有的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在认真做好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的基础上，通过环境影响预测，分析建设项目对环境影响的程度和范围的基础上提出切实可行、经济合理的污染治理措施。

征询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是项目附近的企业和居民，主要事项包括您对该项目建设与否所持的态度和原因、对该项目环保方面有何种建议和要求以及对环保部门审批该项目有何意见和要求等。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以电子邮件、传真或者递交书面意见的方式告知评价单位。

联系方式：

（1）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3905272890

（2）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南京亘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方式：0514-82860198

E-mail: 3231570646@qq.com

项目产生的环境污染分析如下：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焊接烟尘、切（磨）削液产生的研磨油雾

及铣床加工柴油挥发油雾（油雾均以非甲烷总烃计）。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新建的 1#19m 高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切（磨）削液产生的研磨油雾和柴油挥发油雾分别经集气罩和负压收集，经油雾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2#15m 高排气筒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项目排水体制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制实施，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级标准后接管至扬州六圩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19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后，最终尾水统一排入京杭运河。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的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距离衰减后，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项目固体废物均进行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间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2.2 公示方式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8 月 2 日通过现场张贴公告和现场问卷调查向项目附近企业、周边居民征求意见。公示现场情况见图 2-1。为了让接受调查的群众对建设项目有所了解，现场调查首先介绍了项目的基本情况，然后就以下方面的问题征求公众的意见：

- （1）公众对建设项目所在地目前的环境质量状况是否满意；
- （2）公众对建设项目的了解状况及反应；
- （3）公众认为该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 （4）公众了解建设项目情况后，从环保角度考虑，对该项目建设持何种态度。



图 2-1 现场公示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众意见调查采取现场填写调查问卷的方式，本次调查样本共7份，其中企业调查表1份。

表2-1 被调查人员基本情况汇总表

周边企业人员居民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住址或单位	联系方式	意见或建议
1	陶一雷	321002****84923	汇银电子商务创意园区	1381****970	无
2	金安	321027****83913	汇银电子商务创意园区	1391****910	无

	必				
3	胡保国	320830****04810	扬州市物流装备公司	1589****473	无
4	毛宏云	321011****0318	扬州市物流装备公司	1385****909	无
5	沈在兵	320831****1438	普洛斯扬州开发区物流园	1599****548	无
6	江茅	321002****26022	普洛斯扬州开发区物流园	1730****981	无
周边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方式	意见或建议
1	六圩水处理厂	91321000703902895A		1719****063	

3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3.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一、程序合法性分析

项目于2019年7月22日开始公示时间，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在敏感点张贴公示，使更多民众了解了项目建设和环评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第三条和第九条的规定。

征求意见的公众全部为沿线评价范围内敏感点居民，调查对象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

对于公众意见，作出了采纳的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

二、形式有效性分析

项目建设和环评信息通过张贴布告的形式发布，同时发放个人调查表6份，企业调查表1份，调查问卷涵盖了沿线的敏感点，受访个人均表示出对本项目的关心，并通过调查问卷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因此问卷调查是有效的。

三、对象代表性分析

问卷调查共发放个人调查表6份，企业调查表1份，调查问卷涵盖了沿线的敏感点，按照受影响的人数和程度，分配调查人数，问卷调查对象全部为评价范围内的公众，调查问卷具有代表性。

四、对象真实性分析

环评公众参与采取的公示、布告张贴、问卷调查均为真实的材料，不存在造假和掩盖行为，公众参与的整个过程是真实的。

综上所述，公众参与工作是合法的、有效的、有代表性的和真实的。

3.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表明：本项目的得到了较多公众的了解与支持，项目在周围居民区现场发放调查问卷 6 份，周边企业发放调查问卷 1 份，回收 7 份，回收率为 100%；其中支持的 7 人，占 100%；有条件赞成 0 人；反对的 0 人。

4 其他

本次公参共有纸质调查问卷7份，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目前已将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5台套粉末冶金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5台套粉末冶金设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扬州伟达机械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相关承诺见附件。

6 附件

附件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诚信承诺。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承诺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要求，扬州明亮玻璃有限公司承诺如下：

本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相关要求开展了扬州明亮玻璃有限公司年加工 20 万平方玻璃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在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充分吸纳了项目环境范围内有关个人的意见，并已将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扬州明亮玻璃有限公司年加工 20 万平方玻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是客观的、真实的，本单位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客观性和真实性负全责，愿意承担由于公众参与客观性和真实性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

承诺单位（单位盖章）：扬州明亮玻璃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日



